

土地征收启动公告

红透山镇苍石村民委员会、拟被征地农户及土地他项权利人：

经辽宁博昊土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现场实测，依法拟征收红透山镇苍石村土地 9.7149 公顷。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及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征地情况

- 1、规划用途：工业用地
- 2、土地坐落：红透山镇苍石村西侧
- 3、用地范围：以省政府批准文件为准

二、权属、地类及面积

- 1、红透山镇苍石村，面积 9.7149 公顷，全部为耕地。

三、征地补偿标准

征地补偿标准按照《抚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抚顺市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抚政办发[2019]11 号）规定，红透山镇为二类区片，农用地补偿标准为 57 万元/公顷。

四、安置方式

农业安置、社保安置、货币安置等，具体的安置方式及补偿标准执行“安置补偿方案”。

